

<<UCP600实务问答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UCP600实务问答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4956590

10位ISBN编号：7504956597

出版时间：2010-9

出版时间：中国金融出版社

作者：曾鸣

页数：201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UCP600实务问答>>

内容概要

为了帮助银行和进出口企业的业务人员学习专业知识，防范业务风险，降低成本，《UCP600实务问答》以问答的形式.通过举例说明，力求用简单明了的语言，解答UCP600的规则及在实务中如何运用UCP600。

《UCP600实务问答》的问答中包括规则问答，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重要意见问答和实务问题问答。希望《UCP600实务问答》能够解答从业人员在业务中遇到的问题，成为一把钥匙，打开从业人员学习UCP600的大门。

<<UCP600实务问答>>

作者简介

曾鸣，从事国际结算和贸易融资业务的经营和管理已30多年.1995年至2010年3月任中国银行辽宁省分行国际结算部处长、总经理。

现任中国银行辽宁省分行国际结算部督导。

熟悉国际、国内贸易融资业务的各项产品和市场情况。

在国际结算业务经营和管理、防范欺诈和处理欺诈案例、贸易融资业务风险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

。

多次参加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的例会.对UCP600有深刻的理解。

曾编著了《UCP600的主要变化及对实务的影响》-书，被中国银行总行用做全辖电子化培训教材并出版。

<<UCP600实务问答>>

书籍目录

第1条 UCP的适用范围第2条 定义第3条 解释第4条 信用证与合同第5条 单据与货物、服务或履约行为
第6条 兑用方式、有效期和交单地点第7条 开证行责任第8条 保兑行责任第9条 信用证及其修改的通知
第10条 修改第11条 电讯传输的和预先通知的信用证和修改第12条 指定第13条 银行之间的偿付安排
第14条 单据审核标准第15条 相符交单第16条 不符单据、放弃及通知第17条 正本单据及副本第18条 商
业发票第19条 涵盖至少两种不同运输方式的运输单据第20条 提单第21条 不可转让的海运单第22条 租
船合同提单第23条 空运单据第24条 公路、铁路或内陆水运单据第25条 快递收据、邮政收据或投邮证明
第26条 “货装舱面”，“托运人装载和计数”，“内容据托运人报称”及运费之外的费用第27条 清洁
运输提单第28条 保险单据及保险范围第29条 有效期或最迟交单日的顺延第30条 信用证金额、数量与单
价的伸缩度第31条 部分支款或部分发运第32条 分期支款或分期发运第33条 交单时间第34条 关于单据
有效性的免责第35条 关于信息传递和翻译的免责第36条 不可抗力第37条 关于被指示方行为的免责第38
条 可转让信用证第39条 款项让渡附录后记

<<UCP600实务问答>>

章节摘录

第34条关于单据有效性的免责 一、问：银行对于单据有效性的免责包含哪些内容？

答：统一惯例是在信用证的独立性原则基础上，主要解决信用证业务流程中各方的责任和义务问题。

单据的有效性不是统一惯例解决的问题。

开证申请人不能以单据的无效要求开证行、指定银行等银行承担责任。

单据的有效性是银行、开证申请人和受益人在经营中应解决的问题，应依据当地的法律来规范。如果银行参与造假、对造假知情或对明显的造假在审核方面有过失，仍应承担法律责任。

银行对于单据有效性的免责包含以下四方面的内容： 1.银行对任何单据的形式、充分性、准确性、内容真实性、虚假性或法律效力免责。

2.银行对单据中规定或添加的一般或特殊条件免责。

如，提单通常都有承运条款，银行不审核这些条款，也不对这些条款承担责任。

3.银行对任何单据所代表的货物、服务或其他履约行为的描述、数量、重量、品质、状况、包装、交付、价值或其存在与否免责。

.....

<<UCP600实务问答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